

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3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2、会议通知：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于2017年3月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。

3、会议出席人数：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记名投票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《关于收购嘉善舒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）。

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3月15日